



情劫

作者 (美)詹姆斯·哈德利·蔡斯
周 凡译 乔 斌校

情 劫

〔美〕詹姆斯·哈德利·蔡斯

封面设计：沈 洁

责任编辑：燕 鸣

情 劫

(美)詹姆斯·哈德利·蔡斯 著

周 凡 译

中外文化出版公司 出版

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发行 农民日报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 1/32 7 印张 150千字 2 插图

1982年4月北京第一版 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40000册

ISBN 7-80042-067-1/1·53 定价：2.50元

第一章

一个盛夏7月的下午，晴朗的天空烈日当头，大地上刮起了一阵阵夹杂着尘土的热风。

在苏格兰堡到内华达的公路与匹兹堡至堪萨斯的54号公路交接处上，有座加油站和供应午餐的酒吧。这是一座木制的房屋，里边有一台汽油泵。开设这家加油站和酒吧的是一个老鳏夫和他那胖胖的，有一头金发的女儿。

中午1点多钟，这个小餐厅的门前开来了一辆风尘仆仆的林肯牌轿车，车中坐了两个人，其中的一个在睡觉。

驾车的贝利从车上下来。他矮小敦实，满脸横肉，一双黑色的眼睛溜溜乱转，下巴上还有一条白色的大伤疤。他那肮脏的外套已磨出了线头，衬衣的袖口破烂不堪。由于天气炎热，再加上昨天晚上过量饮酒，使他此刻感到异常难受。

他停下脚步，看了一眼他那正在酣睡的同伙老山姆，耸了耸肩，就走进餐厅，把老山姆一个人留在车上打他的呼噜。

靠在柜台上的那个姑娘向他笑了笑。她那白色的大牙，使贝利想起了钢琴上的琴键。他没搭理她，因为她胖得一点都引不起他的兴趣。

她打着招呼说：“你好，先生。天挺热吧？昨晚，我一会儿都没睡着。”

“来杯威士忌”，贝利说着把帽子往脑后一推，掏出一

块脏乎乎的手帕在脸上擦了两下。

她拿出一瓶威士忌和一只杯子放在柜台上。

“你应该喝点啤酒，”她说，冲他晃了晃头上的金发。

“天这么热，喝威士忌不好。”

“少管闲事！”贝利说。

他拿起酒瓶和酒杯，走到角落里的一张桌子旁，坐了下来。

那姑娘不以为然地耸了耸肩，作了个鬼脸，然后随手拿起一张报纸看了起来。

贝利喝了一大口酒之后，靠在椅子上。他正在为钱的事而伤脑筋。他想，瑞利要是再想不出什么办法的话，那就只好去抢银行了。想到这儿，他不安地皱起了眉头，他不想那么干，因为银行周围的联邦调查局人员真是太多了！他向窗外看了一眼，老山姆还在车上呼呼大睡。贝利看不起这个正在睡觉的家伙，他除了会开车之外，几乎毫无用处。贝利想，他已经太老了，整天除了吃就是睡。现在，只有靠我和瑞利去弄钱花了。可怎么弄呢？

喝完威士忌之后，他觉得有些饿了。

“来份火腿煎蛋，快点！”他对那姑娘喊了一声。

“他是否也来一份？”那姑娘用手指着窗外的老山姆问了一句。

“你说呢？”他反问道，接着又吼了一声，“快点，我饿了！”

透过窗户，他看见了一辆满是尘土的福特牌汽车在门外停了下来。车中走下了一位胖胖的年纪比较大的男人。

黑尼！贝利暗自说道。他来干什么？

这胖子走进餐厅，向贝利招了招手。

“嘿，是你呀！好久没见了！你好吗？”

“真讨厌，”贝利哼了一声。“这天气简直把我热死了。”

黑尼走过来，拉过把椅子，坐了下来。他是一个专干敲诈勒索的新闻记者。他到处打听消息，然后把有用的消息告诉堪萨斯市那些以抢劫为生的小帮派，以取得一些报酬。

“是啊，真够呛！”黑尼一边说着，一边用鼻子嗅着煎火腿散发出来的香味。“昨晚，我去约普林采访一次豪华的婚礼时，差点被烤干了。想想看，新婚之夜碰上这么个大热天！”他发现贝利对他的话根本没听，便问道：“碰上什么不顺心的事了？你似乎情绪不佳。”

贝利把烟蒂往地上一摔，说：“我已经几个星期没碰上好运气了。连他妈的赛马场上的马都和我作对。”

“你想听点有趣的事吗？”他把身子往前倾，压低嗓门说：“彭台克近来可是挺滋润的呀。”

贝利冷笑了一声。

“彭台克？那小子本来就是一个乐天派。”

“这你就错了！”黑尼说。“他赛马捞了1万块，真带劲呀！”

“有人给我1万块，我也会乐呵呵的！”贝利叫了起来。

那姑娘端着一盘火腿煎蛋走了过来。当她把盘子往桌上放时，黑尼用鼻子嗅了两下说：“美人儿，给我也来一份，外加一瓶啤酒。”

她打开他那只在她身上乱摸的手，冲他嫣然一笑，又回到柜台上去。

黑尼望着她说：“我就喜欢这种女人，有钱就行。”

贝利满嘴食物地问道：“黑尼，我得搞点钱。你有办法吗？”

“没有。有的话，我一定告诉你。但现在没你感兴趣的事。今晚我还得忙乎一阵。我得去采访布兰蒂斯家的盛大舞会。虽然报酬只有20元，但酒是随便喝的。”

“布兰蒂斯是谁？”

“你怎么回事？”黑尼厌烦地说。“他是全州最富有的人之一，据说是个亿万富翁。”

贝利用叉子挑起一块鸡蛋粗鲁地说：“我只值5块钱，这他妈是什么世道！”接着，他又问：“他有什么好报道的？”

“不是报道他，而是他的女儿。你见过她吗？真是个笨人儿。要是能和她睡上一觉，我宁可少活10年。”

贝利不感兴趣了。

“我可知道这些阔小姐，她们简直不知道活在世上是为了什么。”

“我肯定她就知道，”黑尼说着叹了一口气。“她的老子要在今天为她举行舞会，因为今天是她24岁生日，真是正当年华。她父亲还要送给她一条祖传的钻石项链。”黑尼的眼珠转了两转。“据说仅这条项链就值5万美金。”

这时，那姑娘托着盘子走了过来。她小心地离他远一点。当她走开之后，黑尼把椅子拉到桌边，开始唏哩哗啦地吃起来。贝利这时已经吃完了，他正靠在椅子上用火柴剔牙。他心里在想，5万美金！我们能不能搞到那条项链呢？瑞利有胆量试一下吗？

“舞会在哪儿举行？在她家吗？”

“对”，黑尼又吃了一口说：“舞会之后，她跟她的男朋友杰里·麦高文一道去黄金客栈。”

“戴着项链去吗？”贝利追问了一句。

“那当然啦。她只要戴上了，就再也不会拿下来的。”

“你敢肯定？”

“我敢肯定，因为还有许多记者在那里等着他们呢。”

“那姑娘什么时候到黄金客栈？”

“大约午夜前后，”黑尼的叉子又在嘴边停了下来。

“你想干什么？”

“没什么。”贝利看了看他，发现黑尼的脸上一点表情都没有，便接着问道：“除了她和麦高文之外，再没别人了吧？”

黑尼突然放下了手中的叉子，面色紧张地说：“不行，你别打那条项链的主意，否则你会自讨苦吃的。这事太大了，你和瑞利都干不了。耐心等等，我会给你找些你力所能及的事干的。这事无论如何不行。”

贝利向他咧嘴一笑。黑尼觉得他看上去就象一只狼。

“别激动，”贝利说，“我知道我能干什么，不能干什么。”他站起身来。“我该走了。有什么好事，可别忘了告诉我。再见。”

“你干嘛急着要走？”黑尼皱着眉头问。

“我想在老山姆醒来之前离开这儿。我再也不愿替他付饭钱。再见。”

他到姑娘处付了钱，然后转身向林肯车走去。热浪迎面

扑来。刚刚喝的威士忌，使他感到有点儿头晕。他钻进汽车，点上一根烟，脑袋里不停地想着黑尼刚才说过的话。

他想，每个在这一带打劫的小盗，听到这消息，都会为之心动的。瑞利有胆量把项链抢过来吗？

他捅了捅身旁的老山姆，喊道：“起来！你他妈的怎么啦？整天睡个没完！”

老山姆又高又瘦，已年近60了。他眨眨眼睛，慢慢地坐了起来，满怀希望地问：“是吃饭吗？”

贝利说：“我已经吃了，”说着就开了汽车。

“那我怎么办？”

“你要有钱你就去吃。我可没钱给你！”贝利嚷着。

老山姆叹了口气，紧了紧腰带，把他那油腻的破帽子扣在长长的红鼻子上。

“又什么地方不顺心啦？”他凄楚地问，“咱们现在分文全无，而过去是那样地逍遥自在，真是今非昔比了！你猜我在想什么？我想瑞利整天和那个娘儿们混在一起，对咱们的事儿一点都不过问。”

贝利放慢车速，一家药店前面停了下来。

“你就少说两句吧！”他说完就下车走进了药店。他钻进一个电话间，关上门后，拨了一个电话号码。等了很长时间，瑞利才接电话。

贝利听到收音机传出的震耳欲聋的音乐和安娜声嘶力竭的歌声。他开始向瑞利叙述他刚从黑尼那儿听来的消息，但突然又停住了。

“你能听清我的话吗？”他大声地喊叫道。“你不能让那鬼声音停一下吗？”

瑞利简直象是死了半截一样。贝利对他和安娜天天泡在一起倒没什么异议，但感到吃惊的是，他现在甚至连电话都懒得接了。

“别放话筒，”瑞利对他说。

音乐声消失了，随后就传来了安娜的叫骂声。贝利听到瑞利咆哮着骂了几句，接着就是一记清脆的耳光声。贝利摇摇头，深深地叹了一口气。贝利和安娜天天打个没完。要是和他俩在一起生活，他真会发疯的。

瑞利又拿起了话筒。

“喂，听着，”贝利恳求地说“我在电话间里简直他妈的要烤干了。你不能听一下吗？此事关系重大。”

瑞利也说了些他那里如何热之类的话。

“我知道。我知道！”贝利嚷道，“你听着，咱们有个机会，可以抢到一条价值5万美金的项链。黑尼说，布兰蒂斯的女儿今晚将戴着这条项链同男朋友一道去黄金客栈，只有他们两人。你看怎么样？”

“值多少钱？”

“5万块。布兰蒂斯，就是那个百万富翁。你看怎么样？”

瑞利似乎突然间活了过来。他激动地说：“还不快回来！在那儿等什么？快回来！这事得好好商量一下。”

“我马上就来，”贝利说完把电话挂了。他点烟时，激动得两手直发抖。心想瑞利并非他所想象的那样胆小。此事如果得手的话，我们就不愁没钱花了！

他大踏步地跑回车上。老山姆睡眼惺忪地看着他。

“起来，蠢货！”贝利冲着他说。“又要来财啦。”

贝利沿着黄金客栈主餐厅的桌椅外沿移动着。他对这里昏暗的灯光感到非常满意。虽然安娜已替他身上的衣服洗得干干净净，但他知道自己看上去仍是一副叫化子相，因此很怕给人发现而被撵出门去。

客栈里人来人往，生意兴隆。侍者们都在忙东忙西，所以没有人注意到他。他走到一个能观察整个大厅的黑暗角落，靠在墙上。

乐队声、嘈杂声震耳欲聋。他不停地看着手表，现在是12点差10分。他环顾了一下整个大厅，发现三、四个手提闪光照像机的记者正在大厅的门前等候。他估计这些人肯定是等布兰蒂斯姑娘的。他从未见到过她，生怕认不出她来，因此便两眼盯着那几个摄影记者。

贝利心想，瑞利就象个导演，让我进来冒险，而他自己却和老山姆躲在门外的林肯汽车里。不过分了钱之后，我就要和他们分道扬镳了。贝利对瑞利和安娜已感到厌倦。他准备用这笔钱开办一个养鸡场。他出生在农家，如果不是由于出了事，在狱中服了3年刑的话，是不会与瑞利搞在一起的。

乐队奏起了生日赞歌，一下子把他的思路打断了。

贝利猜想，一定是她来了。所有的人都停止了舞步，向门口张望。他也踮起脚尖向门口看去。那几个摄影记者为了占据有利地形，都在拼命地向前挤。

一盏聚光灯突然打开，布兰蒂斯小姐出现了，紧随其后的是一位身着无尾夜礼服，身材高大，面貌英俊的小伙子。

贝利的目光急忙地搜寻着布兰蒂斯小姐。当他看见她

时，一下子被惊呆了。强烈的灯光照射着她那金红色的头发，衬托着洁白的肌肤，婉丽动人。他有生以来，从未见到过如此美丽的女人。她与他所认识的那些姑娘截然不同。她除了具有她们身上所有的一切之外，还有一种特殊的风韵。当她向周围欢呼的人群频频挥手时，他呆立在那里，感到格外紧张。直到人们渐渐安静下来，她也和麦高文在远处一张桌旁落坐的时候，他才浑身松弛下来。

当他从姑娘的美貌造成的昏眩中清醒过来之后，他看到了那条项链，这使他不由地吸了一口气。

镶嵌着钻石的项链灼灼生辉，使他激动得浑身燥热。这时，他突然意识到，一旦这些钻石被盗，将会引起多大的风波。他们要做的这个案子实在是太大了。他们将成为全国警察追捕的对象。他开始怀疑鼓动瑞利抢劫项链的作法是否是一种疯狂的举动。想到这里，他不由地搓了搓冒汗的双手。布兰蒂斯腰缠万贯，他会不惜一切代价寻找他们的。

贝利向布兰蒂斯小姐的桌子望去，发现麦高文的脸已经红了。但他仍在不停地喝酒。每当他斟满一杯时，布兰蒂斯小姐就把手放在他的手上，好象是在劝他不要再喝。麦高文只是向她笑笑，一仰脖把酒灌了下去。后来，他领着她步入舞池。

贝利想，那家伙已开始醉了，照这样喝下去，他会连站都站不住的。

人群开始喧闹起来，似乎人人都已进入了半醉状态。看看这一切，贝利冷冷一笑，心想，只要有钱，真是可以为所欲为呀！

他发现布兰蒂斯小姐被人群撞来撞去，突然挣开麦高

文，独自回到了桌子旁边。麦高文一面抗议，一面跟着她也回到了桌子旁。他们坐下之后，麦高文又喝了起来。

在贝利附近的一张桌子上，一个金发女郎正在和她的同伴吵架。那个肥头大耳的中年人看上去已经烂醉如泥了。那金发女郎突然站起来，从桶里取出一瓶香槟，冲着那个男人劈头浇了下去。那男人坐在那里，两眼呆呆地看着她，香槟浸湿了他白色的礼服，泡沫顺着头发滴了下来。

金发女郎冲着那胖子来了个飞吻之后，又坐了下来。旁边的人都回过头来看着，有的人已笑出声来。这时，那个胖子慢慢地站起来，拿起一盘汤，一下子泼在金发姑娘的脸上。她疯狂地尖叫起来。一位年轻人跳起来推了那胖子一把，那家伙摇摇晃晃地向后退了几步，撞到了一张桌子上，咣当一声，把桌上的杯盘器皿摔了一地。在那张桌旁的两个女人尖叫着跳了起来。

“猪猡！”贝利暗骂道。他向布兰蒂斯小姐望去，发现她已站起身来，摇晃着麦高文的胳膊，显得很不耐烦。麦高文踉踉跄跄地站起身来，跟着她向门口走去。

那个一脸菜汤的姑娘仍在嚎叫不止。另外两个醉汉也同那位青年打成了一团。乱哄哄的人群向贝利涌来，使他无法跟着布兰蒂斯小姐出去。他拼命地向前挤，把旁人撞得东倒西歪，快步向门口走去。

他走过麦高文身旁时，麦高文正倚在门厅的墙壁上等布兰蒂斯小姐。他疾步跑到等在外面的林肯车旁，看见老山姆正坐在驾驶的位置上，和瑞利一道等着他。

“他们马上就来！”贝利说着，上了车，坐在瑞利身后。“布兰蒂斯小姐开车，因为她的男友已喝醉了。”

“开车！”瑞利对老山姆说。“咱们在来时路过的那个农场处截住他们。先让他们超过咱们，然后，咱们再超车把他们挤出路外。”

老山姆加上档后，林肯汽车向前驶去。贝利点燃了一根烟，然后从肩兜里掏出手枪，放在一旁的座位上。

“那条钻石项链在她脖子上吗？”瑞利问了一声。

“在！”

与贝利相比，瑞利显得略高、略瘦一点儿，岁数比贝利小五、六岁。除了右眼略微有些斜外，他并不算难看。这只斜眼使他看上去既狡猾，又诡诈。

老山姆驾车高速行驶了半哩之后，来到了那个农场。他放慢车速，把车开到草地上停了下来。

瑞利说：“出去盯着她。”

贝利拿起手枪，扔掉烟头，下车来到了路旁。他望着远处客栈里的灯火，依稀还能听到乐队的演奏声。几分钟之后，他看到了一辆正向这边驶来的汽车的灯光。

他连忙跑回林肯车旁。

“他们来啦。”

他上了汽车后，老山姆发动了引擎。一辆双座的加古阿汽车从他们的前面飞驰而过。开车的就是布兰蒂斯小姐。麦高文似乎已睡着了。

瑞利叫道：“快开车！别让他们溜了。”

林肯汽车一阵风似地跟上了前面的加古阿汽车。

车外没有月光，黑得伸手不见五指。老山姆打开车灯，照在前面的加古阿汽车上。他们可以看到麦高文的脑袋正随着汽车的飞奔而左右晃动。

“他不会找麻烦的，”贝利说。“他已醉得不能再醉了。”

瑞利点了点头。

又拐过一道弯之后，他们驶进了一片森林地带。此时此刻，公路上已空旷无人。

“好，”瑞利说。“把她挤下路去！”

速度表上的指针指到了85，接着又指向88。林肯汽车在路面上几乎飞了起来。只听得耳边风声呼啸着，两旁的树木也已模糊不清。但两车之间的距离仍未缩短。

“你怎么回事？”瑞利瞪着老山姆说。“把她挤下去！”

老山姆一下子把油门踩到了底，林肯车向前猛地窜了几码，但前面的加古阿也往前直冲，两车之间的距离又拉开了。

“她的车速太高，”老山姆说。“恐怕追不上了。”

现在，两辆汽车都在以每小时80多哩的速度飞驰，而加古阿车越跑越快。

当他们快到一个岔路口时，老山姆突然发现时机来了。

“抓住！”他大喊一声，接着就是一个紧急制动，同时把方向盘猛地打了过来。随着轮胎在路面上发出的尖厉响声，林肯车拐了个弯，窜上了野地。贝利从后座上被抛了下来，只觉得林肯汽车就要翻了似的。一侧的车胎已经离地，但又重重地砸回到路面上。当老山姆松开制动，又狠狠地踩下油门时，汽车开始发抖了。车子越过路边，发疯似地在崎岖不平的野地上颠簸着向前狂奔，最后又回到了路上。

这样，他们抄近路赶到了加古阿汽车的前头。

贝利摸到手枪，骂骂咧咧地回到了座位上。

瑞利说了声“干得好。”接着把头伸出窗外向后看去。

老山姆从反光镜中看到那辆加古阿车跟上来之后，便放慢车速，在公路上做“之”字形驾驶，迫使加古阿汽车降低车速。最后，两辆汽车都停了下来。布兰蒂斯小姐正准备给汽车调头，可贝利早已跳下车去，迅速跑到她跟前，把手伸进车里关上了打火开关，并用枪抵住了她。

“出来！”他狂吼着。“我们要抢东西。”

布兰蒂斯小姐看着他，双眼由于害怕而睁得很大。麦高文也睁开了眼睛，慢慢地坐起身来。

瑞利留在车内，注视着这一切。他握着枪，手心直冒汗。老山姆则紧张地打开车门，随时准备下车。

“滚过来！滚过来！”贝利狂吼着，“出来！”

布兰蒂斯小姐从车上下来。她很惊慌，但表面上并无惧色。

“这是怎么回事？”麦高文咕哝了一句之后，也畏畏缩缩地下了车。

“别紧张，”贝利说着用枪抵住了麦高文。“我们要抢东西。”

麦高文哭了，他向布兰蒂斯小姐的身边挪了两步。

“把项链交出来。快点儿！”贝利说。

布兰蒂斯小姐猛地把手放在脖子上，向后退了几步。

贝利不耐烦地骂了起来。因为此时此刻，随时都可能有人从此经过，那样就麻烦了。

“交出来！不然我就开枪了！”他咆哮着。

她还是在向后退。贝利见状，一下子窜了上去。就在他从麦高文眼前跑过的一刹那，麦高文猛地清醒了过来，对着他的脑袋就是一拳。

贝利失去了平衡，踉踉跄跄地向前跑了几步之后，便一头栽在地上，手枪也脱了手。

布兰蒂斯小姐几乎喊出声来。瑞利仍在原地未动，因为他认为贝利可以对付得了。另外，他也怕被麦高文或布兰蒂斯小姐认出来。他让老山姆盯住那姑娘。

老山姆这时慢慢地蹭到了布兰蒂斯小姐的身旁，但她似乎并未注意到他。她只是看着边骂边晃脑袋，看着单腿跪在地上的贝利发怔。老山姆站在她的身旁，没有动手。但一旦她企图逃跑的话，他就会马上把她揪住。

贝利眼瞅着麦高文晃悠悠地走过来，虽然醉得不轻，但仍是气势汹汹。

贝利起身迎了上去，对着麦高文的脖子抡拳便打，可这拳不但没有打中，反倒自己冲过去被对手一拳打在了小腹上。贝利呻吟着跪了下去。还没容他起身，麦高文又一拳打在他的头上，这一下把他打得满地乱滚起来。

瑞利骂骂咧咧地从车上走了下来。

这时，贝利的手刚好碰到了自己的手枪，他一把抓住，对着步步逼近的麦高文扣动了扳机。

“砰！”枪声使布兰蒂斯小姐发出了一声尖叫。她连忙用双手把眼睛捂上了。

麦高文捂着胸口倒在了地上，洁白的衬衣被鲜血染红了。